

无锡威孚高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二、本次会议于2023年2月2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 三、会议应参加董事14人（王煜东、Kinsch Christoph、徐云峰、戴建斌、陈玉东、赵红、黄甫、靳小羽、邢敏、洪源、潘兴宇）参加董事11人。
- 四、会议由董事长王煜东先生召集并主持。
- 五、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A股股份回购完成暨股份变动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于2022年4月1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部分A股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A股股份。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之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A股25,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8%,其中最高成交价为20.8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7.17元/股,合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469,722,092.24元(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无锡威孚高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A股股份回购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无锡威孚高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2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A股股份回购完成暨股份变动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1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部分A股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A股股份。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6,26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72,500万元(含),回购股份(A股)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9元/股(含)【即公司实施了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按照相关规定,授权资金分派除权除息日(2022年6月10日)起,回购股份(A股)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29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7.41元/股】;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同期期间实际回购股份的数量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公司部分A股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

二、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1、公司于2022年5月11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于2022年6月21日、7月6日、8月25日、10月25日、10月25日、10月25日、11月2日、12月23日及2023年1月4日、2月2日分别披露了《关于回购部分A股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2022-041、2022-049、2022-054、2022-056、2022-059、2022-060、2022-061、2023-002)。《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到1%回购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3)、《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到2%回购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2)。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无锡威孚高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A股股份回购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无锡威孚高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2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A股股份回购完成暨股份变动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1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部分A股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A股股份。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6,26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72,500万元(含),回购股份(A股)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9元/股(含)【即公司实施了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按照相关规定,授权资金分派除权除息日(2022年6月10日)起,回购股份(A股)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29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7.41元/股】;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同期期间实际回购股份的数量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公司部分A股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

二、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1、公司于2022年5月11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于2022年6月21日、7月6日、8月25日、10月25日、10月25日、10月25日、11月2日、12月23日及2023年1月4日、2月2日分别披露了《关于回购部分A股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2022-041、2022-049、2022-054、2022-056、2022-059、2022-060、2022-061、2023-002)。《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到1%回购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3)、《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到2%回购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2)。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及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担保方: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被担保企业:内蒙古三维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三维”)
●担保对象: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与部分合作银行组成的银团签订贷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60,000万元的贷款合同,贷款用于内蒙古三维BD0一体化项目一期建设,并由公司为内蒙古三维提供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60,000万元的等额担保。为确保上述贷款合同的履行,内蒙古三维使用自有的土地使用权向公司提供担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
●本次担保无追偿权,公司不承担因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

二、被担保企业基本情况
●被担保企业:内蒙古三维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三维”)
●被担保企业:内蒙古三维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三维”)
●担保对象: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与部分合作银行组成的银团签订贷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60,000万元的贷款合同,贷款用于内蒙古三维BD0一体化项目一期建设,并由公司为内蒙古三维提供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60,000万元的等额担保。为确保上述贷款合同的履行,内蒙古三维使用自有的土地使用权向公司提供担保。

三、担保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BD0一体化项目一期项目的资金需求,根据实际经营及发展规划,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与部分合作银行组成的银团签订贷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60,000万元的贷款合同,其中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行、内蒙古三维与部分合作银行组成的银团签订贷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60,000万元的贷款合同,贷款用于内蒙古三维BD0一体化项目一期建设,并由公司为内蒙古三维提供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60,000万元的等额担保。为确保上述贷款合同的履行,内蒙古三维使用自有的土地使用权向公司提供担保。

四、担保的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
●本次担保无追偿权,公司不承担因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

五、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二、被担保企业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企业基本情况
名称:内蒙古三维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300MA77P0332K
注册资本:壹拾柒亿陆仟捌佰万元(人民币元)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21年07月28日
法定代表人:陈瑞宇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南城区低效产业园
经营范围: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固体废物治理;危险化学品生产;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翻译服务;货物进出口;热力生产和供应。

(二)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三、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四、担保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BD0一体化项目一期项目的资金需求,根据实际经营及发展规划,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与部分合作银行组成的银团签订贷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60,000万元的贷款合同,其中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行、内蒙古三维与部分合作银行组成的银团签订贷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60,000万元的贷款合同,贷款用于内蒙古三维BD0一体化项目一期建设,并由公司为内蒙古三维提供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60,000万元的等额担保。为确保上述贷款合同的履行,内蒙古三维使用自有的土地使用权向公司提供担保。

五、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六、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七、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八、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九、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十、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十一、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十二、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十三、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十四、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十五、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十六、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十七、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十八、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十九、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二十、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二十一、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二十二、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二十三、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二十四、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二十五、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二十六、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二十七、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二十八、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二十九、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三十、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三十一、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三十二、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三十三、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三十四、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三十五、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三十六、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三十七、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三十八、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三十九、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四十、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四十一、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四十二、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四十三、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四十四、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四十五、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四十六、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四十七、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四十八、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四十九、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五十、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五十一、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五十二、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五十三、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五十四、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五十五、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五十六、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五十七、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五十八、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五十九、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六十、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六十一、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六十二、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六十三、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六十四、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

六十五、被担保企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不纳入本次担保范围内),可用担保额度为270,000万元。